

## 交通、公安部门联合执法并呼吁—— 打到“黑出租”请打电话举报

本报泰安5月18日讯(记者曹剑 通讯员 王海涛) 16日上午,市交通局等多部门代表参加座谈会,开始联合整治非法营运车辆,特别是非法客运车辆。当天联合执法组开始上路,今后将陆续开展专项治理活动。

16日上午8点半,在高铁客运站候车大厅里,来自泰安市交通局、

泰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、高铁泰安站车站派出所、特巡警支队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召开座谈会,约30余位代表参加会议,研究部署整治非法营运车辆专项治理方案。

根据有关规定,非法营运可以分为客运、货运两部分:客运非法营运指未取得道路客运经营许可,擅自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;未取得

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,擅自从事班车客运经营的;使用失效、伪造、变造、被注销等无效的道路客运许可证件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;超越许可事项,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行为。货运非法营运指未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,擅自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;使用失效、伪造、变造、被注销等无效的道路运输经营

许可证件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;超越许可的事项,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。

工作人员解释,本次治理重点是客运非法营运,即通常所说的“黑出租”。交通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机动车非法营运严重扰乱道路客运市场,影响交通秩序和城市形象,危害市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“未取得合法营运资质的司机没有经过正规培训,交通安全意识淡薄。其车况较差,存在安全隐患。绝大多数‘黑出租’未购买相应的保险,乘客一旦发生事故,合法权益根本得不到保障,也投诉无门。”

提醒市民不要乘坐“黑出租”,遇到“黑出租”可以及时拨打110或8503080举报。

### 高铁候车厅开会,散会出门就查

# 半小时逮住三辆“黑出租”

在高铁候车厅研究整治非法营运车辆的方案后,联合执法组走上高铁站前广场,开始了此次专项治理活动的第一次执法。从11点到11点30分,执法人员连续查住三辆“黑出租”,其中两辆来自莱芜。执法人员说,涉嫌非法营运的驾驶员将面临5000元至30000元的罚款。



## 私家车接活 最高可罚三万

16日上午11点,一辆银色面包车缓缓进入执法人员视线,该车在高铁泰安站的售票处门口停下,驾驶位坐着两名女子正在相互交谈。

车停下后,坐在副驾驶的年轻女子从包里拿出一只钱包,并抽出了现金,交给驾驶位中年女子手中,中年女子从副驾驶手套箱拿出零钱,递给了副驾驶女子。

两人交易完后,副驾驶女子打开车门下车,径直向售票处走去。中年女子缓缓发动面包车,准备起步。

这一切,都被一旁的摄像机清晰地记录下来。

执法人员立刻上前拦住这辆面包车,要求中年女子配合检查。女子显然有点懵,从驾驶位下来后,把驾驶证和行驶证连同两张10元现金交到执

法人员手里。

“刚才收了多少钱?”执法人员连问几遍,女子并不做声。执法人员上车检查过程中,女子跑到一边打了几个电话,并开始抹眼泪。“我一共就送了这一趟,收了20元。”女子说。



“黑出租”驾驶员收钱瞬间。本报记者 曹剑 摄

执法人员把她带到车上简单做笔录,之后暂扣车辆等待进一步处理。“涉嫌非法营运,将

面临5000元至30000元的罚款,具体罚多少,核实清楚后再通知驾驶员。”



查处一辆非法营运车辆。本报记者 曹剑 摄



## 说乘客是“姨妈” 却叫不出名字

就在执法人员检查面包车时,另一批执法人员拦下一辆黑色桑塔纳轿车,挂着泰安牌照,临时停车牌上留的是莱芜区号的电话。车上下来一老一少两名女子,从后备箱里拿出了编织袋和行李箱等物品。

执法人员说,该车在路边停靠时,收了乘坐人员费用,被执法记录仪清楚记下了。为避免惊动男驾驶员,等驾驶员下车取行李时,才将他控制。

驾驶员被带到执法车上做笔录,询问有没有营运执照,男子说没有。

执法人员说,男子自称车上拉的是自己的姨妈和表妹,但是对于两个人叫什么名字,男子无法说出。而通过询问乘客得知,两名女子从莱芜乘坐该桑塔纳来泰安车站,收费120元,根本不是男子的亲戚。



## 司机一个号码本 记下三百多“客户”

11点30分左右,一辆蓝色五菱面包车停下后,驾驶员向乘客收取费用,被执法人员拦住。乘客是两名年轻的小伙子,没着急买车票,主动留下来揭露“黑出租”。

其中一名小伙子介绍,当天上午,这辆五菱面包车从莱芜一小区出发,一路先后拉了4个客人,其中两个到泰山站,两个到高铁站。“到火车站的每人收20块钱,到高

铁站的,每个人收30块钱。我们四个一共收了100元。”小伙子说。

执法人员检查发现,面包车前挡风玻璃上放着笔记本,上面横七竖八写着不少电话号码,每页有10个左右,整本笔记本记着超过300个电话号码。而从车上还找到不少名片大小的卡片,上面写着联系电话。执法人员询问驾驶员是不是拉客的记录,

男子没有回应。

“很明显,这是一辆长时间往返于莱芜和泰安两地的‘黑出租’。”执法人员说。驾驶员看执法人员拍照,大喊侵犯自己的“肖像权”,并翻下遮阳板挡住自己的脸。

执法人员说,根据乘客提供的证据和驾驶员笔录,基本能确定这就是一辆非法营运车辆。

本报记者 曹剑